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4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山东路1号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王万法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7,007,65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548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董事长王万法先生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董事会运行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www.bse.cn)披露的《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顾亮)》(公告编号: 2024-033)、《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美文)》(公告编号: 2024-034)、《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月虎)》(公告编号: 2024-03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苏金杰先生代表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监事会运行 及公司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财务报告数据,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作预测,并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 (www.bse.cn) 披露的《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36)、《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3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 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编号:和信专字(2024)第000192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www.bse.cn)披露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www.bse.cn)披露的《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www.bse.cn)披露的《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享有独立董事津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根据其本人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公司薪酬体系方案确定薪酬标准和支付方式。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 规定,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在原有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项目,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章程备案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 (www.bse.cn)披露的《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7,6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V \$ 7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I.I. best	票	比	票	比
序号	名称	票数	比例	数	例	数	例
(六)	《关于<2023 年度报告及年 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618,655	100%	0	0%	0	0%
(七)	《关于<2023 年度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 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 案》	618,655	100%	0	0%	0	0%
(人)	《关于<2023 年年度权益分 派预案>的议案》	618,655	100%	0	0%	0	0%
(九)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 审计机构的议案》	618,655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姚晓雨、邹佩垚
-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万通液压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 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及万通液压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 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